公告编号：2018-012

证券代码：836577　　证券简称：华泓科技　　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北京华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会议召开情况

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8年5月15日

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
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
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刘延鹏先生

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北京华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9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8,799,999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审议通过《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议案内容

华泓科技《2017年年度报告》和《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》已于2018年4月24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上披露，链接地址为：

http://www.neeq.com.cn/disclosure/2018/2018-04-24/1524565808_719037.pdf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799,9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二)审议通过《公司2017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799,9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三)审议通过《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799,9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四)审议通过《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799,9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五)审议通过《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

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799,9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六)审议通过《公司2017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799,9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七)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799,9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八)审议通过《公司2018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799,9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(九)审议通过《关于同意肖海文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，任命张善鼎先生为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1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8,799,999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

100.00%;反对股数0股,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;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.00%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大成（长沙）律师事务所

律师姓名：郭盛、冯露

结论性意见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资格、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，均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；通过的相关决议真实、合法、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《北京华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（二）《北京大成（长沙）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华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北京华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年5月16日